

(上接B159版)

四、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基本情况

为提高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整体的经营需求及财务状况,提高公司整体的盈利能力,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含下属子公司)拟使用合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6,000.00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决议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五、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有助于降低公司的经营成本,降低财务费用,有利于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将严格遵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开展。公司(含下属子公司)使用合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6,000.00万元(含)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预计可为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合计节约150万元财务费用(本数据仅为测算数据,不构成对公司承诺),从而有利于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承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的流动资金仅在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中使用,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不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含下属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6,000.00万元(含)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与会监事认为: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同意公司(含下属子公司)使用合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6,000.00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事项。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含下属子公司)拟使用合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6,000.00万元(含)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造成影响,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三)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1313 证券简称:粤海饲料 公告编号:2024-026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独立董事、非职工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年度薪酬(津贴)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独立董事2024年度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独立董事2024年度津贴方案的议案》,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地区经济发展水平及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公司拟定非独立董事、非职工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津贴)方案如下:

一、非独立董事2024年度薪酬(津贴)方案

序号	姓名	薪酬发放标准(津贴)方案
1	程海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	程海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3	程海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4	程海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备注:以上薪酬为税前薪酬,公司需按照个人所得税法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非独立董事2024年度薪酬(津贴)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非职工监事2024年度津贴方案

序号	姓名	薪酬发放标准(津贴)方案
1	程海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	程海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备注:以上薪酬为税前薪酬,公司需按照个人所得税法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非职工监事2024年度津贴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方案

序号	姓名	职务	薪酬发放标准(津贴)方案
1	程海	董事长、总经理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	程海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3	程海	副总经理、董事兼财务总监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4	程海	副总经理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5	程海	副总经理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6	程海	副总经理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7	程海	副总经理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8	程海	副总经理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2024年度薪酬:津贴1方案

备注:以上薪酬为税前薪酬,公司需按照个人所得税法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其他

(一)公司非独立董事、非职工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二)上述薪酬(津贴)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五、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1313 证券简称:粤海饲料 公告编号:2024-028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有关通知和相关规定关于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变更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

根据上述会计准则解释,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相关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公司根据财政部上述通知,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将累积影响调整对财务报表期初资产负债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科目	调整前金额(元)	调整后金额(元)	调整金额(元)
2023年1月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90,240,239.00	90,240,239.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6,021,463.00	66,021,463.00	0.00
	所得税费用	1,238,489,791.24	1,238,489,791.24	0.00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通知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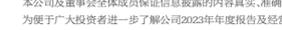
证券代码:001313 证券简称:粤海饲料 公告编号:2024-029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办2023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为了方便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经营情况,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4年6月7日(星期二)15:00—17:00举办2023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召开时间:2024年6月7日(星期二)15:00—17:00

二、召开方式:本次说明会采用网络文字互动方式举行,届时投资者可登陆东方财富路演平台(<http://roadshow.eastmoney.com/yuyan/4433070>)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参与本次说明会。为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本次说明会将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提问通道自发出公告之日起开放。



三、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董事长、总经理程海先生;董事、常务副总经理郑会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冯明珍女士;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林华女士;独立董事张程女士;保荐代表人李兴利先生(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会调整)。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

特此公告。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1313 证券简称:粤海饲料 公告编号:2024-017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知的时间及方式: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通知。

(二)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2024年4月26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形式召

开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知的时间及方式: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通知。

(二)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2024年4月26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三)本次会议通知方式:通过董事、实际控制人等,其中独立董事李尧先生、董事徐伟梅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

(四)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程海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五)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数: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议案审议通过。

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年度报告》以及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9)。

(二)审议《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票数: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议案审议通过。

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均发表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审议《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票数: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议案审议通过。

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均发表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四)审议《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数: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议案审议通过。

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与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2023年各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政策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宜。

表决票数: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议案审议通过。

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与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票数: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议案审议通过。

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计提2023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六)审议《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数: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议案审议通过。

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七)审议《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数: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议案审议通过。

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议案》。与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票数: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议案审议通过。

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计提2023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八)审议《关于以结构性存款等资产进行质押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

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数: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议案审议通过。

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结构性存款等资产进行质押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与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定期存单等资产进行质押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属于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其结构性存款、定期存单等资产进行质押,向银行申请开具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银行承兑汇票,用于对外支付货款。

表决票数: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议案审议通过。

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公司的净利润1,114.96万元,其中归母净利润为-3,061.78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33,400.27万元,其中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56,835.74万元。为积极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拟以公司年末实施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减去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0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派发现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存至以后年度分配。

若在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解锁、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将按照原分配比例(总股本减去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0元/含税)乘以总股本扣除新增股本,不派发现红股。(不回购的股份不计入总股本进行利润分配)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700,000,000股,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10,521,368股,以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后的股本689,478,632股为基数进行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34,473,931.60元(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九)审议《关于以结构性存款等资产进行质押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

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数: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议案审议通过。

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结构性存款等资产进行质押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与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拟使用其结构性存款、定期存单等资产进行质押,向银行申请开具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银行承兑汇票,用于对外支付货款,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结构性存款等资产进行质押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九)审议《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数: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议案审议通过。

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23)。

(十)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数: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议案审议通过。

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十一)审议《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数: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议案审议通过。

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非独立董事、非职工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津贴)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十二)审议《关于非独立董事2024年度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数: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程海、徐海梅、蔡祥明、郑会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议案审议通过。

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非独立董事、非职工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津贴)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十三)审议《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数: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议案审议通过。

公司于2024年5月20日(周五)下午14:00在广东湛江市霞山区机场路22号公司2楼会议室,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27)。

(十五)审议《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